

股票代码：600387

股票简称：*ST 海越

公告编号：2025-026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4月21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人数1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本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截至本审核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参与本报告编制的有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但未执行到位，未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2024 年内部控制仍存在缺陷。董事会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我们同意《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的相关结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无异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7、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监管指导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8、《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监

事会对《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作出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截至本审核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有关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9、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和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和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管理层根据前期存在的相关问题积极落实非标事项和内部控制整改，但鉴于中审众环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3 年度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和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消除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后续公司将继续开展自查，并根据自查结果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0、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和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和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同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尽快消除不利因素，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